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泰凌医药集团
CHINA NT PHARMA GROUP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11)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四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的投票結果及核數師退任

茲提述中國泰凌醫藥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函(「**通函**」)及通告。除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的投票結果

董事會宣佈，除第3項決議案外，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之所有建議決議案(「**決議案**」)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的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附註1)*		票數(概約%)*(附註2)*	
		贊成	反對
1.	省覽並採納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以及董事會及核數師報告。	214,308,089 (100.00%)	0 (0.00%)
2(a)(i).	重選錢余女士為非執行董事。	214,308,089 (100.00%)	0 (0.00%)
2(a)(ii).	重選趙玉彪博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214,308,089 (100.00%)	0 (0.00%)
2(a)(iii).	重選樓勇斌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214,308,089 (100.00%)	0 (0.00%)
2(b).	授權董事會釐定本公司董事薪酬。	214,308,089 (100.00%)	0 (0.00%)

普通決議案(附註1)		票數(概約%)(附註2)	
		贊成	反對
3.	重新委任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7,253,850 (3.38%)	207,054,239 (96.62%)
4(A).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置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20%之額外股份。	214,308,089 (100.00%)	0 (0.00%)
4(B).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10%之股份。	214,308,089 (100.00%)	0 (0.00%)
4(C).	待第4(A)項及第4(B)項普通決議案通過後，以於根據該一般授權可獲本公司董事配發的本公司股份數目加入相當於根據第4(B)項普通決議案購回的股份數目之方式，擴大根據第4(A)項普通決議案授予本公司董事以發行股份的授權。	214,308,089 (100.00%)	0 (0.00%)

附註：

1. 決議案之全文載於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2. 票數及投票股份百分比乃根據親身或委任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所持有的已發行股份總數計算。

股東週年大會由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錢余女士主持。所有董事均親身或以電子通訊方式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948,997,694股，乃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的股份總數。

概無任何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於會上放棄投票贊成決議案，且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投票。概無任何人士於通函中表示有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對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i)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概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包括於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持有或存放的任何庫存股份)，因此股東週年大會上並無行使任何庫存股份的投票權；及(ii)概無有待註銷且就決議案而言不應計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已購回股份。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獲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投票點票的監票員。

由於超過50%所投票數贊成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第1、2(a)(i)、2(a)(ii)、2(a)(iii)、2(b)、4(A)、4(B)及4(C)項決議案，該等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由於超過50%所投票數反對第3項決議案，第3項決議案未獲股東週年大會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核數師退任

由於有關重新委任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之第3項決議案未獲股東週年大會通過，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退任本公司核數師，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起生效。

本公司現正與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聯絡，以取得其就退任而言是否有任何事項須提請股東垂注之確認，且於本公告日期尚未收到該項確認。本公司將於收到該項確認後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4)條刊發進一步公告。

本公司正物色合適替代人選以填補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退任後之空缺。董事會將於實際可行情況下儘快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建議委任新核數師。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刊發進一步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國泰凌醫藥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吳鐵

香港，二零二六年六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吳鐵先生及吳靜美女士；非執行董事為錢唯博士、錢余女士及樓勇斌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余梓山先生、郭芝聰先生及趙玉彪博士。